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商请推荐 干部教育培训课优秀师资的函

省直有关单位，有关高校（党校）、社科研究机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我省《2017—2020年福建省行政机关公务员培训纲要》，提升省直机关公务员培训和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水平，为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提供支撑，我厅拟更新完善“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现就推荐干部教育培训优秀师资人选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荐目的和对象

从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含退休）、企事业单位管理岗位和专业技术岗位（含退休），高校、党校和社科理论界的专家学者中，遴选一批能开展公务员教育培训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优秀师资，纳入我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管理。在我厅组织实施的省直机关公务员培训，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时，承担相应的授课任务，并向需求单位推荐优秀专题课程的讲座。

二、推荐入选条件

（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理想信念，掌握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在政治原则、政治立场、

政治方向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 能胜任干部培训教学。一般应在某一领域有良好的学术背景和较高的学术水平，或工作经历比较丰富，有较强的工作实践经验。要求具有胜任干部培训教学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

(三) 其它方面要求。身心健康，年龄一般应在65周岁以下，能够统筹好本职工作、生活与教学培训工作的关系。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岗位一般应具有副处级及以上职务职级，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科级职务；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高校、党校、社科理论界的专家学者一般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的职称，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中级职称。

三、推荐重点范围

我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主要是为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省直机关公务员初任培训、岗位培训、更新知识培训和科级干部任职培训这五类培训提供短期办班的教学支撑。重点推荐以下师资：

(一) 担任党的基本理论教育的师资。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中之重，能够持续跟进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研究，或对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有深入了解，能够教育引导公务人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担任增强党性教育的师资。能够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挺起共产党人的精神脊梁，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或能够加强党章学习培训，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尊崇党章、模范践行党章、忠诚捍卫党章，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或能够开展党规党纪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增强廉政知识，引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或能够加强党的宗旨和作风教育，引导干部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坚决反对“四风”，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或能够加强党内政治文化教育，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引导干部自觉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或能够加强党史国史、党的优良传统和世情国情党情教育，引导干部传承红色基因，永葆政治本色；或能够开展政德教育，引导干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自觉追求高尚情操、坚守道德底线、远离低级趣味、引领时代新风；或能够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学习教育，引导干部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不断提升精神境界。

（三）承担专业能力培训的师资。着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围绕我省“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这一中心任务，对我省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有深入

研究或深刻体验，突出问题导向、实践导向，承担开展某一领域务实管用的专题培训课程，能够引导和帮助干部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专业能力、锤炼专业作风、培育专业精神，不断提高适应新时代、新福建、新作为的能力。

（四）承担依法行政培训的师资。对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和国内外法律体系有深入研究，以宪法和公务员法为框架，围绕法治政府的奋斗目标，推进公务员学法用法，增强公务员的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法治理论、法治体系的培训课程。

（五）承担专业知识类培训的师资。着眼培养公务人员基本功，能够开展办事办会、公文写作、精神文明创建、党的建设、舆情控制及回应、保密教育、政务公开、统计调研方法等方面的通用业务培训；着眼培养又博又专、底蕴深厚的复合型干部，能够开展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知识新技能学习培训，帮助干部完善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基本知识体系，提高科学人文素养。着眼培养统筹能力，能够开展国家安全观、统战、民族、宗教、金融、保密、统计、城市规划管理、质量发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知识产权、心理健康等方面学习培训。加强形势任务教育，引导干部统一思想、把握大局，居安思危、坚定信心。

（六）承担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师资。对接“中国制造2025”，围绕我省电子信息、石油化工、机械装备等主导产业以及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装备制造、

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海洋、金融财会、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防灾减灾、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社会工作等 12 个重点领域和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法律、咨询、会计、工业设计、知识产权、食品安全、旅游等 9 个现代服务业领域为重点，兼顾各地和行业实际需求进行推荐。

四、推荐及遴选程序

(一) 单位推荐。各单位按照组织动员、个人报名、单位审核的程序，确定推荐名单，不限制推荐人数。其中，省直各业务主管厅局负责推荐本系统符合条件的人选，省国资委负责推荐省属国有企业符合条件的人选，高校、党校和社科研究机构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学者。

(二) 自荐或互荐。符合条件的退休、离职人员或自由职业者，也可以通过自荐或互荐的方式，直接填表报名。

(三) 统一遴选。通过一定的组织程序，统一遴选，入选的优秀师资，纳入我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管理，并由省公务员培训中心（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心），颁发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教育培训优秀师资荣誉证书。

五、有关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将《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人选登记表》（附件 1）及《汇总表》（附件 2）word 文档，和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gpzx@rst.fujian.gov.cn。

联系人：胡逸超

联系电话：18059779527，0591-87716637

- 附件：
1.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推荐人选登记表
 2.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推荐人选汇总表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4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
推荐人选登记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民族	
职称		性别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电话	
通讯地址				微信	
<p>个人简介：（主要包含课程名称、研究方向、主要工作业绩、学术成就、获得表彰情况等，一般不超过 500 字）</p>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推荐人选汇总表

推荐单位: _____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主要课题及研究方向	职务职级 (或职称)	联系电话	工作业绩或学术成果	备注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备注: 1. 退休人员可在职务职级栏内填写退休前职务职级或职称。
2. 工作业绩或学术成果填写 1-2 项代表性业绩或成果即可。